

湖北省种子协会文件

鄂种协〔2025〕4号

反不正当竞争倡议书

为进一步规范种业市场秩序，优化市场环境，维护公平竞争，促进种业高质量发展，保障国家粮食安全，湖北省种子协会向全体会员及湖北种业人提出如下倡议：

一、遵守法律法规，维护市场秩序。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诚信的原则，自觉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，坚决抵制不正当竞争行为，自觉接受政府部门的监督检查，积极配合相关部门的调查和处理工作。

二、避免恶性竞争，促进行业健康发展。反对低价倾销、虚假宣传、商业贿赂等“内卷式”恶性竞争行为，应注重提升产品创新能力、优化服务水平、拓展市场渠道，通过技术创新、管理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等，提升核心竞争力，在良性竞争中实现共同发展，促进种业高质量发展。

三、确保种子质量，保障农业生产安全。坚持质量第一、效益优先，建立健全严格的种子质量控制体系，严格执行种子

质量标准，加强种子生产、加工、贮藏等环节的质量控制，确保种子质量安全可靠，为农业生产提供优质种源保障。

四、合理安排生产，维护市场供需平衡。根据市场需求和自身实际情况，科学制定生产计划，合理安排生产规模，避免盲目扩种和跟风种植，维护市场供需平衡，促进种业市场稳定发展。

